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暨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6月27日，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2016年6月3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司因筹划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27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2016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2日起将继续停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公告复牌事宜。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是否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日